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RADA S.p.A.**

Via A. Fogazzaro n. 28, 20135 Milan, Italy  
意大利米蘭公司註冊處：編號 10115350158  
(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3)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 PRADA S.p.A. (「本公司」) 謹訂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中歐時間中午十二時正或香港時間下午六時正於意大利米蘭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Via A. Fogazzaro n. 28 舉行股東大會的特別部分及普通部分(按適用意大利法律及公司章程規定)(「股東大會」)。根據公司章程第 17.4 條，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人士可透過視頻會議系統出席大會及投票，該系統將位於 Prada Asia Pacific Limited 的香港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畢打街 11 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 36 樓。

股東大會將予召開，以討論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

股東大會的特別部分：

1. 批准修訂公司章程第 27.1 條為：「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為每年的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大會的普通部分：

1. 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獨立財務報表(其中顯示淨收入 183,355,460 歐元)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批准以每股股份 12 歐分末期股息的形式向股東分派 307,058,880 歐元，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派付。將予分派的總金額包括：(i)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收入 183,355,460 歐元；及(ii) 動用本公司保留盈利 123,703,420 歐元。

承董事會命

**PRADA S.p.A.**

主席

**Carlo MAZZI** 先生

意大利米蘭，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註冊辦事處：

Via A. Fogazzaro n. 28

Milan 20135

Italy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6樓

附註：

- (1) 按適用的意大利法律及公司章程所要求，股東大會的特別部分－有關修訂公司章程第27.1條－將於意大利公證人在場時進行。特別決議案將僅於獲本公司50%以上已發行股本投票贊成，方會採納(不論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大會所佔的股本百分比為多少)。

各項普通決議案各自於倘獲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大會的50%以上股份投票贊成，則為獲得通過。

-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另外一位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 (3) 倘屬聯名持有人，則擁有優先權之一位人士可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惟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不被接納，就此而言，優先權乃取決於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股東於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
-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中歐時間中午十二時正或香港時間下午六時正，即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該代表委任表格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pradagroup.com](http://www.pradagroup.com) 上發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5) 本公司將於本通告所釐定股東大會召開時間前一個小時(即中歐時間上午十一時正或香港時間下午五時正)開始在大會召開地點或視頻會議系統位於香港的地點，核實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在本公司於米蘭的註冊辦事處進行的資格核實工作將於上午十一時五十五分(中歐時間)結束或在香港 Prada Asia Pacific Limited 的註冊辦事處進行的資格核實工作將於下午五時五十五分(香港時間)結束。倘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在上述時間後才到達，將不可出席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意大利法律規定，本公司須於股東大會開始時公佈出席股東之股份數目及百分比。

(6) 本公司於下列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及登記手續：

(i) 股東大會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或上午十時三十分(中歐時間)送交至：

- (a) 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倘股份過戶關乎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登記股份)，或
- (b) 本公司意大利米蘭註冊辦事處，地址為Via Antonio Fogazzaro n. 28(倘股份過戶關乎本公司於註冊辦事處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登記股份)。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兩份名冊)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內不可登記任何股份轉讓。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允許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ii) 建議末期股息

為符合資格獲派付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或上午十時三十分(中歐時間)送交至：

- (a) 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倘股份過戶關乎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登記股份)，或
- (b) 本公司意大利米蘭註冊辦事處，地址為Via Antonio Fogazzaro n. 28(倘股份過戶關乎本公司於註冊辦事處存置的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登記股份)。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星期三)暫停辦理(兩份名冊)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日內不可登記任何股份轉讓。

倘獲股東批准，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二)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7) 大會主席將會要求就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按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Carlo MAZZI先生、Miuccia PRADA BIANCHI女士、Patrizio BERTELLI先生及Alessandra COZZANI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Stefano SIMONTACCHI先生及Maurizio CEREDA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Gian Franco Oliviero MATTEI先生、Giancarlo FORESTIERI先生及廖勝昌先生。